

平安汇通-平安金融大厦资产管理费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018 年第三季度资产服务机构报告

(报告日:【2018】年【9】月【28】日)

本报告内容依据平安不动产有限公司(作为资产服务机构)与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作为计划管理人)签订的《平安汇通-平安金融大厦资产管理费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服务协议》("《服务协议》")而编制。本报告金额单位均以人民币计。

■ 报告期间:[2018.6.29]至[2018.9.28]

■ 权利完善事件说明

	权利完善事件	是	否
a	发生违约事件。		√
b	评级机构给予原始权益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等于或低于【A+】级;		√
c	发生任何一起资产服务机构解任事件, 导致资产服务机构被解任		√
d	发生与原始权益人有关的丧失清偿能力事件		√

■ 资产服务机构解任事件说明

	资产服务机构解任事件	是	否
a	资产服务机构未能于现金流划转日根据《服务协议》按时向专项计划账户划转基础资产回收款(除非由于资产服务机构不能控制的技术故障、计算机故障或电汇支付系统故障导致未能及时付款, 而使该付款到期日顺延), 且在经计划管理人与资产服务机构协商一致的日期后 3 个工作日内仍未划转。		√
b	资产服务机构停止经营或计划停止经营其全部或主要的管理服务业务。		√



c	发生与资产服务机构有关的丧失清偿能力事件。		√
d	资产服务机构未能保持履行《服务协议》项下实质性义务所需的资格(特别是从事与基础资产有关的物业管理企业的资格)、许可、批准、授权和/或同意,或上述资格、许可、批准、授权和/或同意被中止、收回或撤销。		√
e	资产服务机构未能在资产服务机构报告日当日或之前交付相关报告期间的《季度资产服务机构报告》(除非由于资产服务机构不能控制的技术故障、计算机故障或电汇支付系统故障导致未能及时提供,而使资产服务机构提供《季度资产服务机构报告》的日期延后),且经计划管理人书面通知要求提交报告后超过【3】个工作日内仍未提交。		√
f	资产服务机构严重违反:(1)除付款义务和提供报告义务以外的其他义务;(2)资产服务机构在专项计划文件中所做的任何陈述和保证,且在资产服务机构实际得知(不管是否收到计划管理人的通知)该等违约行为后,该行为仍持续超过【15】个工作日,以致对基础资产的回收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g	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合理认为已经发生与资产服务机构有关的重大不利变化,决定解任资产服务机构的。		√
h	其他导致资产服务机构变更的情形(为避免歧义,因资产服务机构发生名称变更、合并、分立且能够继续履行《服务协议》项下义务的情形除外)。		√

- 基础资产回收统计(期初指上一个资产服务机构报告日起算日(不含该日),期末指下一个资产服务机构报告日起算日(含该日))

(1)期初基础资产按管理咨询合同:

期初应收资产管理费余额	244,899,079.5
当期应收资产管理费回款	24,489,907.95

期末应收资产管理费余额	220,409,171.55
期初尚未到期的合同数	7
当期终止的合同数	0
期末尚未终止的合同数	7

(2)期初基础资产按实际发生数:

期初应收资产管理费余额	244,899,079.5
当期核销资产管理费	0
当期核销正常回收当期应收资产管理费	0
当期核销收回以前期应收资产管理费	0
当期核销收回下期应收资产管理费	0
当期核销的坏账	0
可列入现金流回款的其他款项	0
期末应收资产管理费余额	220,409,171.55
当期收到的现金流回款	24,489,907.95
期初尚未终止的合同数	7
当期终止的合同数	0
期末尚未终止的合同数	7



■ 期末资产管理费逾期情况

	期初资产管理费余额	期末资产管理费余额	占比	合同数	占比
逾期 7-15 天(含)	-	-	-	-	-
逾期 15 天-1 个月(含)	-	-	-	-	-
逾期 1-3 个月(含)	-	-	-	-	-
逾期 3-6 个月(含)	-	-	-	-	-
逾期 6 个月以上	-	-	-	-	-
合计	-	-	-	-	-

■ 逾期资产管理费明细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应收资产管理费日	应收资产管理费金额	实际回收日	实际收回资产管理费金额	逾期原因	期末逾期金额
-	-	-	-	-	-	-	-

■ 合同变更明细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合同变更日	变更内容	变更原因	其他说明
-	-	-	-	-	-

■ 不合格基础资产的赎回

被赎回基础资产的管理咨询合同 债务人名称	赎回 时间	被赎回基础资产的 资产管理费债 权未偿余额	赎回价格	赎回原因
-	-	-	-	-
合计	-	-	-	-

■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应收资产管理费余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	-	-	-



